

关于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 2025-2026 学年资助认定的通知

各班级：

为进一步规范我院资助认定工作的管理，帮助我校家庭经济确实存在困难的学生顺利完成学业，学院决定开展 2025-2026 学年资助认定的工作，现将资助认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认定对象

学生资助对象是指本人及家庭的经济能力难以满足其在校期间的学习和生活基本支出的学生，资助对象认定根据《浙江省学生资助对象认定办法》（浙教财〔2020〕15号）结合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开展。

二、认定条件

- 1、低保家庭学生
- 2、特困供养学生
- 3、孤儿
- 4、烈士子女
- 5、残疾学生
- 6、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
- 7、低保边缘家庭学生
- 8、家庭遭受自然灾害导致经济困难
- 9、遭受突发意外事件、重大疾病
- 10、其他特殊情况导致经济困难

三、认定流程

1.符合资助认定条件的学生 9 月 30 日前自主申请，填写附件 1《浙江省学生资助对象认定申请表》、附件 2《浙江万里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资助认定汇总表》、佐证材料交给班级负责人。

2.10 月 9 日-10 月 13 日由班主任牵头，班干部和普通学生代表组成班级资助认定小组（7-9 人），对提交申请的同学统一进行综合评审。班级评审小组对提交申请同学的资格有异议的有权利进行相应的质疑和调查。

班级评审无异议后由班级负责人将整个班的附件 2《浙江万里学院 2025-2026 学年学生资助认定汇总表》于 2025 年 10 月 13 日下午四点前发到邮

箱 3356878927@qq.com。

3. 学院资格审查

学院对于各班级递交材料进行审查，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欺骗组织等行为者，经查实，学院将撤销其资助认定资格，并视情况轻重予以纪律处分。

4.学生在浙江省学生资助“一窗受理”平台完成本年度资助认定申请（操作详情见附件3：浙江省学生资助“一窗受理”平台操作手册），班主任完成如实审核。

四、其他说明

本细则自下发之日起执行，由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物流与电子商务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2025年9月25日

附件1《浙江省学生资助对象认定申请表（浙江万里学院学生用）

附件2《浙江万里学院2024-2025学年学生资助认定汇总表》

附件3：浙江省学生资助“一窗受理”平台操作手册（学生篇）